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3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整改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7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07]39号)和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7)104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提高阶段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07]348号),以及江苏证监局下发的《关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综合评价和整改建议的函》的统一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和整改。2007年11月15日,公司就专项治理活动发布了《整改报告》,《整改报告》全文刊登于2007年11月15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07-03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责成有关责任部门会同公司律师,对上述《整改报告》的落实情况及整改效果重新进行了审慎评估,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已全部完成,并针对需持续性改进的问题制定了下一步改进计划,现将有关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对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公司在2006年发生了两次公告发布更正或者补丁的现象,今后的工作中需要提高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建立并强化对各类公告的审核、审查制度、严格管理;增强信息披露相关人员的诚信意识和勤勉意识,提高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了信息披露的质量,整改至今未发生信息披露"打补丁"的情况:

1)公司于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制度》、《下属企业管理办法》、第五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信息披露方面的制度,建立并强化对各类公告的审核、审查程序的执行,严格管理;

2)加强工作人员的责任心,提高业务素质;合理安排审计和定期报告的披露时间,给审查核对相应财务报告、各类数据留有充足的时间,避免再次出现差错。

3)明确各事业部部长为本事业部的信息披露责任人,明确各事业部财务总监是本事业部信息披露的联系人,确保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的准确、及时和完整。

4)2007年8月16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对上述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的责任人和联系人进行了一次集中培训,对信息披露的最新要求和工作流程进行讲解和说明。

5)200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新修订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已明确规定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信息问询、管理、披露制度;信息披露的责任追究机制。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强化制度的执行,避免发生公告补丁现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2、需要进一步修订公司部分现有相关制度,制定部分新的规章制度,补充、完善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经制定或修订完成了新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关联交易制度》,《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条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下属企业管理办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规则》。上述制度均已经在2007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1)其中《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关联交易制度》已于2007年8月13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公司补充制定了《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2007年10月22日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正式实施。

3)公司对《总经理工作条例》、《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了补充完善,2007年11月13日公司第五届第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正式实施。

4)200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制度》

3、公司董事会还没有建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经于2007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上正式建立董事会下属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明确了各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和委员名单。同时公司审议并通过了《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

各委员会的工作在成立后即开始,战略委员会已经于2007年10月23日完成了公司的管理体制的调整,并重新制定了所有部门的管理职责。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公司事业部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的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的修订已经于2007年10月20日完成,并在年度考核中加以推行。

2)审计委员会设立了下属的审计部,明确了部门人员,并要求审计部对现有的审计制度进行修订,定期对下属事业部、子公司及驻外分支机构进行内部审计和不定期的专项审计。

3)审计委员会在2007年度年报编制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了督促函、财务报表审阅意见(会计师进场前)、财务报表(初步审计后)的初审意见等材料,并在2008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上提交了《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审计委员会关于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4)薪酬考核委员会也在2008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上提交了《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5)提名委员会将发挥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进行审核把关的作用。

6)日常工作中,各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切实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由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在2008年6月12日的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上对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进行了换届。

4、需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手段不够多样化,网络平台的应用还不够充分,目前尚未开通投资者管理的专门栏目。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对涉及到投资者关系的制度进行了修订,补充了《信息披露制度》、《接待与推广制度》。在继续通过电话咨询、电子信箱、接待投资者来访、媒体采访和报道、投资者交流会等现有的沟通形式外,公司将充分发挥网络平台的作用,已在http://irm.p5w.net/上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提供与投资者交流、沟通的渠道。同时通过主动信息披露,促进投资者对公司有更多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的关系。

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持续对投资者关系工作进行改进。

5、公司产品的外销业务独立性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出口主要通过法尔胜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进行,公司与其存在较大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产品的出口业务一定程度上形成了对法尔胜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的依赖。

整改情况说明:由于公司与法尔胜集团进出口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额较大,对公司出口业务独立性存在一定的影响。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该问题高度重视,在思想上对上市公司独立性重新认识,并考虑采取相关措施减少对关联方的依赖。

(1)2007年8月1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关联交易制度》的修订。该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定价原则进行了进一步明确,从制度上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行提供了进一步保障。

(2)2007年10月20日战略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与法尔胜集团进出口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调查报告,报告对与集团公司进出口关联交易的背景、必要性、合法性和潜在的风险做了详细的分析。报告认为目前的关联交易方式有助于公司产品的海外市场占有率,对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有积极作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独立性,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在今后将采取下列措施:

(1)进一步完善制度,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规,价格公允;

(2)加强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估并披露,确保关联交易的透明度;

(3)确保所有关联交易资料保存完整,以便于对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公允性进行复核。

(4)寻找并逐步增加独立第三方外销渠道,扩大独立第三方外销比例,并着手建立公司自己的外销力量,减少外销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提高公司的独立性。

二、对江苏证监局、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整改建议的整改情况

(一)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规范运作方面

1、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待于进一步发挥。公司于2007年7月设立了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但是目前专门委员会尚未正式运作。建议公司按照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切实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整改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一条第3款所述整改情况。

2、授权委托书格式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第61条规定"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分别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和弃权的指示"。但公司在实际操作中,授权委托书的设计不便于委托人逐项发表意见,该问题同样存在于公司董事会授权委托书的设计中;建议公司完善授权委托书格式,以便于逐项发表意见。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有关规定对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进行了修改及完善,以便于委托人逐项发表意见,切实履行股东权益,并于第五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已经开始采用新的授权委托书。今后的董事会会议中,在董事委托人说明其本人对提案的个人意见和表决意向的情况下才允许其他董事受托人代为出席,同时有关董事受托人也不得接受全权委托和授权不明的委托。

3、公司以活页纸进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记录,且存在签字页和表决内容分开的情况。建议公司进一步规范三会纪录工作;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经进一步规范了三会纪录工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档案保存完整,会议记录及时、准确;为了更有效保证三会会议记录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三会会议记录将全部改用合订本手写方式记录,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妥善保管。公司已购买了会议记录合订本,并对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进行了培训,公司三会会议记录已经全部改用合订本手写方式记录,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妥善保管。

4、进一步提高董、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勤勉意识。公司个别董、监事和高管人员未按规定出(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建议公司进一步加强对董、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的培训,强化其勤勉尽责意识,督促其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选择上充分考虑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时间安排,并督促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准时出席与列席股东大会。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有重要公干,须提前向董事长请假并获得批准,公司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详细披露其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的原因。公司也已经在董事会上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的培训,强化了其勤勉尽责意识。

(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方面

1、公司尚未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6]92号)有关要求,在《公司章程》中载明制止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等内容,公司董事会也尚未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建议公司修改章程,公司董事会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等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6)92号)有关要求建立了防止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及惩罚机制。

1)公司在2008年6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改案,在公司《章程》中载明了制止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等内容。详细内容如下:

①章程39条增加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上市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严禁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严禁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公司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②章程第107条增加了:

(十六)董事会发现控股股东有侵占公司资产行为时应启动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应立即要求限期清偿,否则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十七)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董事会视其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③章程第135条修改为: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对公司资金安全负有法定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2)在200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制度》,建立了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等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2、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对外投资授权没有明确是单向投资额还是根据交易事项的类型等在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投资额。建议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明确权限内涵,规范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在2008年7月16日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对章程的修改,进一步完善、明确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内涵,规范了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该章程修改方案将提交2008年8月20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条　原为:董事会在前一年末公司净资产的15%以下决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在本章程41条规定的情况以外决定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在单项合同金额2亿元以内决定对本公司的综合授信,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限额的重大投资项目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现修改为:公司董事会有权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5%以内行使下列职权: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事项,在本章程41条规定的情况以外决定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在单项合同金额2亿元以内决定对本公司的综合授信,并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与同一交易方发生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金额应累积计算。上述事项涉及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以上的,视为重大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作出决议。董事会有权审议关联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内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内的关联交易。

3、需要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虽然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总经理工作条例》为2007年新修订,但经检查发现,上述制度内容还不够全面,如《信息披露制度》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以及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未作明确规定;《总经理工作条例》未就总经理办公会议的召开程序、参会人员等方面进行详细规定。建议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上述制度。

整改情况说明:

1)2007年10月22日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内部重大信息报告制度》并正式实施。

2)公司对现行的《总经理工作条例》和《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了修订,对相关内容按照治理的要求进行了补充完善,2007年11月13日公司第五届第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正式实施。

3)2008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2008年6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

4)2008年6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5)200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制度》。

(三)信息披露方面

公司2006年度发生过2次信息披露"打补丁"的情况,公司的信息披露的质量须提高。公司要建立并强化对各类公告的审核、审查制度、严格管理;增强信息披露相关人员的诚信意识和勤勉意识,提高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

整改情况说明:已经提高了信息披露的质量,详见本报告第一条第1款所述整改情况。

(四)公司产品的外销业务独立性需要进一步提高的问题。

公司虽然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内销系统,但是在产品外销出口方面对控股股东关联方(法尔胜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存在一定的依赖性,2006年公司关联方销售38295.96万元,占销售总额的19.5%,销售给法尔胜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交易带来的利润总额的比例为40.04%。建议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确保关联交易的程序规范、价格公允,同时采取有效措施,逐步提高上市公司自身的外销能力,减少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依赖,增强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整改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一条第5款所述整改情况。

(五)其他

1、公司个别独立董事尚未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建议公司尽快安排独立董事参加培训。

整改情况说明:针对公司个别独立董事尚未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的问题,公司已经于2008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2008年6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换届的议案,目前新当选的三名独立董事全部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资格证书。

2、公司应当进一步发挥内审部门的作用。公司虽然2005年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但是部门设置于财务部内,作用发挥十分有限。建议公司对内部审计部门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方面切实予以支持,促进其更好的发挥作用。

整改情况说明:公司已经于2007年7月26日的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正式设立了董事会下属的审计委员会,并明确了审计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通过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在2007年9月已经成立了由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的内部审计部,并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目前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已经按照计划开展工作,对下属的各事业部进行定期内部审计和不定期的专项审计。

三、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持续推进及下一步改进计划

通过内部治理专项活动,公司认真查找了制度建设、内审监控及日常运作中的薄弱环节,制订了整改计划,并落实了各项整改措施,使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补充和完善,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将持续推进内部专项治理活动,今后将继续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和完善公司治理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的自觉性,努力建立长效运行机制,认真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2、强化上市公司制约监督机制,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机制,规范关联交易,防止出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进一步加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下属四个专业委员会在董事会运作和决策中的作用,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技术才能,提升独立董事地位,监督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4、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制度的管理,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强化敏感信息排查、归集、保密及披露制度,杜绝内幕交易、股价操纵行为的出现,加大信息披露过程控制的力度,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5、加大对各分、子公司的审计督察力度,采取定期审计和不定期专项审计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检查下属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和效果,落实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

6、不断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各项规章制度的宣传、学习,提高各项内部控制好制度的贯彻执行力。

在各级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的重视和指导下,公司专项治理及整改工作不断深入推进,并取得良好的成效,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强化和提升。今后公司将持续重视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和自查、整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的意识和风险控制意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及时解决存在的各项问题,使公司获得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08028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2008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

公司于2008年7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08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公司现有董事12名,12名董事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说明》的议案;

12名董事参加表决: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名董事参加表决: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购买设备支付预付款的议案。

公司拟签订购买5台108T自卸车和1台剥离排土机的合同(此设备购置计划已经200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批准预付953.6万元的预付款。

12名董事参加表决: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08029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活动整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内蒙证监局的部署,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天煤业"、"公司"、"本公司")认真进行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及整改,接受深交所及内蒙证监局的监督检查,已于各个时点完成阶段整改工作并于2007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公司上市以来一直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机制,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得到了有效的遵守和执行。目前公司具备了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信息披露真实准确、透明度高,较好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现根据内证监函[2008]121号《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对截至2008年6月30日公司治理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的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自查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整改事项1、公司需要对原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全面的修改、完善和补充。

整改措施:公司结合新的内外部情况变化,特别是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对原内控制度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进行修改和完善,做到内控制度的及时更新,使其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整改结果:公司按照国家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针对公司制度修改、补充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16项制度,目前均已通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巨潮资讯网公告。

整改事项2、完善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与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沟通。

整改措施:根据《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和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学习先进上市公司的好经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做好与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

整改结果:此项工作已完成,《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已通过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于2007年9月28日公告。2008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广大投资者的交流,2008年3月17日通过网络召开了公司2007年度报告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财务总监、独立董事代表、保荐代表人参加了会议,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直接的交流和沟通。公司投资者热线由专人接听,做到耐心、认真回答投资者的问询。

整改事项3、公司董事会下设4个专业委员会,但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并没有完全发挥出来。

整改措施:充分利用现代网络和视频技术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召开上的作用,提高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小组和公司相关职能部室为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提供基础资料、数据的速度和质量。

整改结果:此项工作已完成。公司目前已利用网络通讯为各专门委员会及时提供基础资料,加强了与各专门委员会的沟通和联系,召开视频会议的设施已经建设完毕。公司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视频会议操作培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能够独立操作视频会议设备,目前已具备通过网络参加视频会议的能力。通过以上整改措施提高了各专门委员会及时了解公司信息的速度,提高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整改事项4、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虽然对上市公司相关要求和规定有不同程度的内部培训和学习,但了解和掌握比较有限。

整改措施:1、公司于2007年8月9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自学材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收悉相关材料,并在2007年8月底前完成自学内容。2、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独立董事、按照监管机构和权威部门的要求参加了专门培训。3、按照公司培训计划,举办了培训班对董事、监事、高管进行了普遍培训,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4、2008年上半年公司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人员传达了深交所及内蒙证监局下发的文件及各专题会议的会议精神,要求董事、监事、高管认真学习。

整改结果:通过以上自学、专门培训、传达会议精神的方式,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相关要求和规定有了更深的理解,提高了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有助于公司规范运作。

二、内蒙古证券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07年9月27日,内蒙证监局对我公司治理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检查内容为上市公司治理情况及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与核算情况。重点查阅了公司的规章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资料及部分财务资料。通过现场检查,内蒙证监局认为公司总体上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起了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但在公司治理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并提出了整改建议:

整改事项1、继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

整改措施:公司上市后为完善管理体制,对现有制度进行了重新理顺,已经依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相关规定逐一整理,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12项制度,补充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4项制度,现均已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整改结果:通过对制度的完善,切实增强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能力得到提高。

整改事项2:规范董事授权委托行为。

整改措施: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加强董事授权委托规范意识,纠正存在的不规范行为。

整改结果:内部学习已完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授权委托事宜充分了解。自2007年10月30日公司提出治理整改报告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授权委托事宜高度重视,未出现不规范行为。

整改事项3、强化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有一套完整规范的工作流程,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借鉴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经验,理顺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流程,使流程更具有可操作性。

整改结果:公司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要求修改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他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企业实际情况改进了工作流程,更好的发挥其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最合理的决策依据,强化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治理状况的综合评价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审部以发审部公司治理评价函[2007]第63号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治理情况做出了总体评价:

公司法人治理机构较健全,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未发现严重违规行为,公司治理状况及提出的整改计划基本符合《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但公司需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强化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

整改措施: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建议,结合内蒙古证监局的整改建议,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等制度,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意识,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在此次加强上市公司治理的活动中,通过对整改事项产生原因进行分析,提出合理的整改措施,目前所有整改事项均已整改完毕,并取得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效果。今后,公司将随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和修订对公司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把加强规范化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38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8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08年7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投资美国Apollo Instruments(阿波罗公司)的议案》;

阿波罗公司成立于1996年,在美国加州注册,是一家集设计、研发和生产与一体的激光光电企业,拥有多项美国和欧盟专利。公司计划投资总额500万美元占阿波罗71.43%的股权,阿波罗原股东持有28.57%的股权。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项投资有助于提高公司激光相关技术水平,促进新产品的开发,也有助于公司在北美地区的销售网络建设。

二、与会董事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说明》;

全文详见2008039号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08039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7年4月至10月,公司积极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并于9月接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公司治理活动专项检查,随后公司根据公司治理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积极制订工作方案,并逐项落实整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全文刊登在2007年10月25日的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的要求,现将截止2008年6月30日公司治理的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一、整改报告中所列事项整改情况如下

1、规范投资者接待制度。

公司2007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相关规定进行修订。公司现已对投资者关系活动纪录和备案。

2、完善相关措施确保全体董事充分行使职权,并充分保障监事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针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场会议比例偏低事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采取了以现场会议为主并结合了视频会议系统,确保全体董事充分行使职权。因特殊情况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监事将采用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和发表意见,公司董事会做好通讯表决董事、监事发表意见的记录。

3、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各项工作制度。

针对公司2007年9月10日董事会三届一次会议中,公司没有按《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审计委员会行使职权包括"向董事会提名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而由董事长进行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提名问题,公司2007年10月22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对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提名进行审议,已完成整改。公司将以此为戒,加强公司各项制度实施情况检查,确保公司各项制度真正落实。

4、加强内审工作,充分发挥内审作用。

公司已在9月30日之前补充了公司审计力量,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新的审计部负责人。公司审计部从9月1日开始对公司管理有效性进行评估并完成公司管理有效性的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通过了上述报告和2007年下一步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公司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内部审计部门2008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5、公司制定了《内部风险控制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内部风险控制。

公司2007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内部风险控制管理暂行办法》,针对公司战略风险、财务风险、业务风险、技术风险、计算机系统及网络风险、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风险、证券市场风险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的防御和应对措施,以加强公司内部风险控制的管理。

6、公司完成了相关制度的修订

公司2007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根据国家和有关部门的规定,针对公司目前情况,还重新修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二、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07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了解和测试,出具了《大族激光内部控制测试小结》,公司已对测试小结中提出的问题作出了解释和整改并经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采购付款测试

(1)公司要求按月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但执行不当。调节表应由出纳以外的人员编制,并由财务经理或主管复核签字。目前调节表由出纳编制,且无人复核,达不到控制的目的。

整改措施:公司之前是由出纳人员在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会计人员会定期进行、复核、查证,保证调节表的真实性、准确性。为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2008年4月公司重新修订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应当指定负责管理银行账户以外的人员每月核对银行账户,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由会计主管人员进行审核,财务经理审查,确定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是否调节相符。"现公司已严格按办法进行操作。

(2)公司境外采购所涉及的部门较少,缺乏其他部门的交叉监控,权力过于集中的问题

整改措施:公司对现有采购管理办法及控控制程序进行了修订,补充制定了《进口物料采购控制方案》,对供应商的选择及材料的比价、议价制定了详细的操作程序及审批制度,健全了进口物料采购控制管理。

(3)公司未设计相关的控制程序对及时维护供应商信息进行后续监控的问题

整改措施:公司采购中心由专人负责ERP系统供应商基础资料的维护,《K3/ERP系统操作管理规定》也明确要求操作员对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负责,主要是在执行中出现偏差,公司已制定相关奖罚制度,加强此方面管理同时,公司对供应商基础资料管理的作业流程进行了修订,增加了更详尽的控制要求。

(4)建议公司采购计划的制定建立采购奖惩制度,对能提供现货供应的材料供应商给予奖励,对能取得较好信用条件的采购业务员给予奖励,以较好的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和高存货现象。

说明:公司属装配制造类企业,生产成本主要为材料,产品品种多、生产周期较长,个性化需求较多,为保证及时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提供现货供应,造成存货库存较高。公司通过完善CRM及ERP系统获取更准确的需求数据及运用先进的信息化管理手段,以及加大对生产物控系统负责人的存货周转考核力度,同时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取得更优惠的价格及信用账期,努力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及现金流状况。公司将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适当调整及完善:对产品交货期进行分类管理,对非主流机型交货期与营销部门沟通;生产物控、销售、采购、财务及研发每月进行关于物流管理的沟通协调会议,及时解决存货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现阶段加强供应商账期及物控计划的管理,挖掘潜力;加强对存货库龄的管理,提高存货周转率,对与存货相关的中心负责人实行年度考核加强存货控制,同时制定与存货相关的管理制度,引入奖惩机制,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定量考核,与相关责任部门挂钩,保证上述目标的实现。

2、销售和收款循环

(1)因审计时公司出于商业保密方面的考虑未提供公司的销售授信制度,未见反映授信的审批文本,无法做进一步判断。访谈综合服务部黄经理时,称有内部授信,如何种客户给与何种折扣或允许何时付款的期限。但未提供给审计人员。同时根据其介绍,授信制度更多的情况下标准伸缩性较大,不利于规范销售质量。

说明:公司出于商业机密的考虑未对审计人员全部公开销售制度,但公司在销售信用管理及保证销售质量方面均有严格的规定及措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的信用评价体系及授信分级审批制度,以及客户信用预警机制。由于市场竞争的原因,公司对于大客户有一定的信用调整,但均有相应的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在《发机管理规定》和《配件销售管理规定》中明确了发出商品流程、审批方式等管理措施,财务及业务部门按公司规定及合同情况对销售进行审批发货,进一步完善了监控措施。由于销售人员的提成直接与销售全额回款挂勾,且对账龄较长应收账款要承担资金成本或损失,公司各级销售人员对于销售质量的把握是很谨慎的。针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一些不足,公司将相关制度进行系统化修订,严格执行相关授信审批制度,强化管理,把控风险。

(2)公司客户分散,应收款对账方面存在缺陷。应收账款主管称财务部定期与各办事处对账,办事处业务员再与客户对账,如果有不符事项,再一起查证。但未保留任何对账的痕迹,难以判断其真实性,难以确认销售退回、折扣与折让均确已记录。同时控制程序也存在缺陷,财务部仅与办事处对账不妥,业务员的业绩与销售机器挂钩,存在业务员舞弊的可能,应直接取得客户对账的确认资料。

说明:公司对销售实行分级管理办法,各级销售人员绩效与销售回款挂钩,各级销售人员都非常关注客户回款情况,财务部门对销售回款严格按客户按合同进行记录,营销部门回款文员每月不定期与客户直接核对抽查回款情况。由于公司客户分散确应收账款对账工作带来一定困难,财务部之前主要是与办事处就每个客户及每个合同进行对账,若有不符的情况,办事处会以电话或传真方式进行反馈,财务部会提供该客户详细交易及收款情况给办事处,由办事处再与客户核实。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在2008年5月制订了《应收账款管理办法》,该办法从风险控制及业务操作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明确规定财务部需定期与客户对账,做好相关的书面对账记录,且加强了对逾期账款的管理和催收,从而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

(3)外销方面财务部没有及时掌握货物是否离岸的信息,收入确认存在跨期的问题,但由于外销占比小,对合并报表影响较小。建议规范出口销售收入的确认程序。及时把外销的信息传递到财务部门,由财务部参与外销业务的审核,同时保有外销的备案资料。

说明:公司外销业务均是按货物离岸确认销售的,而且基本不存在跨期确认的问题,操作上是由海外销售报关部门及时提供报关单号并于月末与销售发货放行单核对确认,将当月出口情况提供财务部进行出口业务的销售确认工作。财务部及时收集报关单、外汇核销单等相关资料办理出口退税事宜,操作中并未发现有何异常,经与会计事务所沟通,提出的问题主要是指政府部门提供报关单原件时间较长,财务备案报关单存在跨月现象.由于财务根据报关单号确认货物已离岸,对公司出口销售确认不会受到影响 不存在收入确认跨期的问题公司新制定的《海外销售业务管理规定》中对此也有明确规定。

(4)公司董事会制订并批准了应收账款坏账备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但未定期对会计估计的适当性进行评估。公司坏账准备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没有编制帐龄分析报告。建议公司重新评估3年以上帐龄的应收款,对已经形成坏帐的项目及时进行处理,降低潜在的损失。

整改措施:公司会定期对坏账政策的稳健性进行评估,但未有书面的意见,经过评估公司现行坏账准备计提充足,会计政策较为稳健。公司在2008年5月制订的《应收账款管理办法》中已明确规定,公司应定期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适当性书面进行评估,逐级审核,并依据评估结果提出调整方案提报董事会审批。公司营销部门有专职律师处理逾期应收账款的分析和催收,下一步公司将加强此方面管理,根据各办事处对逾期应收账款反馈情况,编制帐龄分析报告,提出收款意见,并根据帐龄分析报告审批收款措施,严格安排执行,建立落实跟踪机制。对3年以上帐龄的应收款,公司将进行分析,重新评估,制订收款措施,进一步加强催收,对符合坏账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及时核销,保证财务核算准确及降低潜在的损失。

(5)公司在监督应收账款及时收回方面程序执行不力,月末系统自动生成帐龄表,没有编制分析报告,不能为催收工作的部署提供依据。

整改措施:公司财务部会定期按客户编制详细的应收账款明细表,与办事处核对无误后交公司营销中心进行应收账款的催收,为催款工作提供了准确的依据。公司销售部门回款文员也会随时与办事处销售人员核对应收账款情况,并协助办理货款的催收工作,公司下一步将编制账龄分析报告,提出收款意见,加大货款催收力度。

3、生产和仓储循环

(1)公司的存货出现毁损时公司一般能及时处理,但对一些过时的零配件并未编制专门的不良存货明细表,只是在存货明细表中注明为不良品或不用品。建议公司制定相关的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定期分析存货的货龄,对超过一定时期没有参加生产周转的存货计提适当的减值。

整改措施:公司目前对不良存货的具体处理办法是:每季度末对存货的使用情况进行详细的盘点认定,对基本无使用价值的存货,直接作报废处理。对处理后的存货经过减值测试,未发现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对于部分售后维护返回维修的物料,由于存在不良状况,公司已在存货明细表中注明,由于量小,公司进行维修时已及时将相关维修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下一步将对此部分存货单独编制明细表。公司通过完善ERP系统获取更准确的存货数据,对货龄较长的物料由相关部门及时提出处理意见,改善此部分存货周转利用效率,在存货分类管理的基础上,加强对存货货龄、质量的分析检查,判断测试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存货的实际状况,执行存货减值准备政策。

(2)、公司结转销售成本时主要依靠销售会计提供的销售明细表,同时核对出库记录,但有时存在过分依赖的情况,在结转软件成本时由于未及时和销售会计沟通,存在销售会计已调整销售明细表,成本会计确未调整软件成本计算基础,致使软件销售成本计算出现错误。建议公司加强成本计算的复核工作,减少出错的机率,财务人员之间也要加强沟通。

说明:销售成本结转是通过销售数据与物流数据核对后进行的,对于会计师提出的情况是由于工作失误引起,公司财务部将加强业务间沟通合作以及业务复核。财务部制定了《收入成本核算衔接流程》,对双方数据的传递及发票与物流单据的核对均进行了明确规定,有效规避了因工作衔接不畅而出错的情况。

5、固定资产循环

公司的固定资产无详细的预算制度,一般是根据需要购买,无事先的计划制度。

整改措施: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规定"各业务部门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等因素拟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对项目可行性进行研究、分析,编制下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由各部门负责人审核。"虽公司目前还没有建立全面的预算制度,但对于固定资产投资尤其是大额的固定资产投资均会提前提出需求计划。

三、公司下一步的整改计划

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工作的持续改进,继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公司激励机制、风险控制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加强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工作,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持续推进内审工作,充分发挥内审作用。加大对控股子公司的审计督察力度,采取例行检查及不定期巡检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检查控股子公司财务及相关制度执行情况和效果。

2、加强内部风险控制,降低经营治理风险,完善操作性更强的内部控制实务指引及风险防范机制。

3、进一步推进公司预算的管理,完善岗位责任制,进一步细化、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责任和管理权限。

4、公司定期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适当性进行评估,并依据评估结果提出调整方案。

5、加强存货管理,结合公司存货的实际状况执行存货减值准备政策。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授信评价与控制,编制账龄分析报告,提出收款意见,加大货款催收力度。

在各级监管部门的指导下,公司专项治理及整改工作不断深入开展,并取得一定成效,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强化和提升。公司将持续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和自查、整改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发展。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7-18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1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08年7月13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08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的议案》

张健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辞职申请。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朱江英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总经理提名,聘任俞顺红先生(简历附后)、朱江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对于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刘今强、李伯耿、史习民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合法。经审阅上述人员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我们认为其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

2、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9日

附简历:

俞顺红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学士学位,1990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杭州传化化学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传化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杭州传化花王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传化集团董事长助理,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朱江英女士,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1994年参加工作,1994年7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浙江卧龙集团公司财务部、2004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办公室主任。与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10　　证券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2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要求和浙江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具体部署,公司于2007年4月至10月间,开展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及时整改,形成了《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于2007年10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上市部函[2008]116号)和浙江证监局《关于贯彻落实证监会上市部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公司在近期对上述《整改报告》的落实情况及整改效果进行了审慎评估,现将有关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2007年限时整改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1、关于及时制定、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全面提高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的信息披露主动性意识和保密意识

整改措施: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于去年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文件形式正式下发公司各部门执行,并在公司内网上长期公示,使每一级干部员工明确信息披露的范围和标准。公司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负责人、各下属公司负责人以及公司各部门中可能的重大事件知情人的培训,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和公平,该事项已整改完成。

整改效果:相关干部员工进一步明确了各自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中所承担的责任,信息披露意识大大加强,主动性有很大提高。公司自上市以来,未出现信息披露"打补丁"等情形,未出现因信息披露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形,亦未发生因信息披露问题而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2、关于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作用,加强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建设的问题

整改措施:①为了让独立董事及时了解最新的监管政策与公司的情况,公司定期向独立董事发送公司内刊、公告及相关部门的监管文件,2008年初公司邀请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2007年度总结表彰暨2008年工作动员大会"、安排独立董事现场考察了2007年底投产的募集资金项目"年产20000吨功能型整理剂技改工程项目"的生产厂区。②在年报审计期间,公司安排了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的年报审计工作见面会,就年报审计过程中的情况进行了沟通与交流。以独立董事为主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工作进行了全程督促,先后对公司财务部出具的财务报表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审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意见,并在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向董事会提交了《对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③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日常工作开展方面,200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召开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7年度财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召开一次会议,就相关董事、监事、高管的年薪发放情况进行了审议。该事项已整改完成。

整改效果:从制度上进一步规范了独立董事和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开始常态化运作,不断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3、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持续培训问题

整改措施:①去年以来,公司共有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8人次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浙江证监局组织的各类专项培训。②为进一步加强了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范围内的内部持续培训工作,公司证券部定期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政策法规、监管信息报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第一时间将证券市场的违规案例发送各董事、监事、高管,保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高度的政策敏感性和对违规事项的警惕性。③对于市场广泛关注的关联交易问题,公司证券部、财务部、审计部联合起草并下发了关于严格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公告,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部门强调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和单项特别关联交易的审批确认程序。该事项已整改完成。

整改效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培训中学习了最新的政策法规和监管案例,对于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和认识,任职能力和专业素质得到进一步提高。

4、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为公司治理提供建议和意见

整改措施:在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的情况下,切实抓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接待咨询、不定期机构投资者见面会、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强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交流渠道的畅通,收集整理投资者对公司治理与经营管理等各方面建议和意见,报送公司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参考。该事项已整改完成。

整改效果: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有了更深了解,对于投资者提供的一些关于公司经营发展治理等方面的意见也及时转送公司相关领导,投资者关系管理正已成为公司日常重点工作之一。

二、公司治理持续推进性问题的改进计划

1、董事会召开问题

持续整改情况: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事项情况,在审议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年报等重大事项时,一般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保证董事有充分的机会发表看法、提出意见;在审议各董事比较了解情况的常规性议案时,一般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以提高工作效率。

下一步改进计划:尽可能多地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也会提前将会议材料及相关附件发送全体董事,保证其有足够的时间审阅会议材料。

通过此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进一步促进了我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公司干部员工的规范治理意识普遍增强,日常运作的规范程度进一步改善。公司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内控制度体系建设为突破口,不断夯实管理基础,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并在此基础上,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整个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19日